

湖南省 君山区
小型水闸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
划 定 方 案

(送审稿)

审批单位：君山区人民政府

审核单位：君山区水利局

君山区自然资源局

编制单位：岳阳荣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目 录

1. 划界工作背景	1
2. 基本情况	3
2.1 辖区概况	3
2.2 地形地貌	3
2.3 自然条件	3
2.4 小型水闸分布基本情况	4
3 工作原则及依据	5
3.1 工作原则	5
3.2 工作依据	5
3.2.1 法律法规	5
3.2.2 规范性文件	6
3.2.3 政策文件	7
3.2.4 技术规范	8
4. 组织实施情况	9
4.1 基础资料与数据收集	9
4.1.1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	9
4.1.2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工作底图	10
4.1.3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	10
4.1.4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资料	10
4.1.5 水利工程注册登记资料	11
4.1.6 水利工程规划及设计资料	11
4.1.7 水利工程的“三查三定”以及相关权源、资料	11
4.1.8 其他基础图件	12
4.1.9 已有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资料	12
4.2 工作底图制作	12
4.2.1 已有资料预处理	12
4.2.2 水闸划界参考要素补充采集	13

4.2.3 地形图补充测量	13
4.2.4 数据整合	13
4.3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标绘	13
4.3.1 管理范围线标绘	13
4.3.2 保护范围线标绘	14
4.3.3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核实勘定	14
4.4 划界方案编制	14
4.5 划界方案审核与报批	14
4.6 界桩和告示牌预布设	15
4.7 界线实地调整修正	15
4.8 成果汇总入库	16
5. 划界技术标准	17
5.1 管理范围	17
5.2 保护范围	18
5.3 具体划界标准	18
6. 保障措施	22

1.划界工作背景

水利工程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设施，是保障和服务民生的重要物质载体。水利工程限权划界是依法保护水利工程的重要措施，是加强水利工程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通过限权划界，明确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为依法管好工程奠定基础，保证了工程的完好性，使得管理保护范围内的资源开发和建设项目管理得到加强，提高了工程的管理水平，从而为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创造了良好的环境和条件。

对有争议的水利工程管理用地和历史遗留问题，要本着“尊重历史、面对现实、有利团结、有利生产、互谅互让”的原则进行限权划界工作，最大限度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短期内不能解决的问题允许暂时保留，但在划定的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应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执行，不应继续纵容影响水利工程安全行为的发生，如此以来才能有效地保证水利工程的安全运行。同时，水利工程设置界桩和警示牌，既对水利工程边界进行了明确，又对当地居民和外来旅游者起到警示效果，对减少因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对水利工程造成的损坏有着重要作用。

划定小型水闸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是加强水闸安全管理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是水利部门依法行政的前提条件，更是落实区委区政府、市委市政府、省委省政府深化水利改革任务，进一步加强小型水闸安全运行、充分发挥灌溉与防洪效益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水利部关于印发“十四五”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划定实施方案的通知》（水运管【2022】41号）及《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小型水闸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湘水办函【2022】79号）等文件，要求在2022年底前完成我省水利行业管理的国有小型水闸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

为加快推进君山区小型水闸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如期完成任务目标，君山区水利局定于2022年8月底前完成辖区内3座小型水闸划界方案编制与报批工作。

2.基本情况

2.1 辖区概况

君山区位于东洞庭湖畔，南依藕池河，北靠长江，地处东经 113.00439，北纬 29.45941，华容河南北两支越境而过。君山区辖三个独立蓄洪垸，分别为君山垸、建设垸、钱粮湖垸，总集雨面积 517.49km²。全区共有小型水闸 3 座，（柳林洲街道 2 座、钱粮湖镇 1 座）。

2.2 地形地貌

君山区位于洞庭湖水系马蹄形盆地的向北开口处，由里往外依次为丘岗、低山和中山、中高山地貌。地势自北而南，从西往东稍有降低，微向南洞庭湖、东洞庭湖倾斜。区境内湿地为周围稍高、中部低平的碟形盆地，平面轮廓东西长，南北短的多边形。

2.3 自然条件

君山区属典型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春湿秋凉夏热冬寒，四季分明。年日照时数 1726.7 小时，平时气温 16.8 摄氏度，年均降雨量 1417 毫米。气候温和，降雨充沛，光照充足，四季分明，春季温暖，夏季暑热，秋季凉爽，冬季冷湿。夏季多旱，严寒期短，无霜期长。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764.1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47%，年平均气温 16.5~17℃，7 月最热，月平均气温 29.1℃，1 月最冷，月平均气温 4.5℃，年平均降水量 1291.1 毫米，降水量最多的 2336.5 毫米，降水量最少的 787.4 毫米。

2.4 小型水闸分布基本情况

君山区小型水闸基本情况表

水闸名称	水闸编号	所在区域	所在位置	所在河流	建成日期	水闸类型	设计过闸流量 (m ³ /s)	工程规模	闸孔数量(孔)	闸孔总净宽(m)
君山垸外东闸	430611000074	岳阳市君山区柳林洲街道景明路社区	拦河	长江	1999-11	进水闸	27	小型	1	3
君山垸南闸	430611000071	岳阳市君山区柳林洲街道旅游路社区	拦河	长江	2005-04	排水闸	27.02	小型	1	3
滚水坝	430611000239	岳阳市君山区钱粮湖镇采桑湖渔场	拦河	华洪运河	2003-05	分洪闸	68.97	小型	3	5



工程地理位置图

3 工作原则及依据

3.1 工作原则

一、依法依规，依法划定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水闸安全管理制度》、《水闸工程安全管理办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湖南省洞庭湖区水利管理条例》、《湖南省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技术标准等为依据，依法依规开展管理范围划定工作。

二、有利于保障工程的安全，方便运行管理和保护。

三、有利于工程周边的经济社会发展和相关利害关系人的利益保护。

四、符合工程的实际情况，根据保护工程安全的实际需要来划定。

3.2 工作依据

3.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8 年修正）

- (5) 《地图管理条例》 (2015 年)
- (6) 《湖南省洞庭湖区水利管理条例》 (2018 年修正)
- (7)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 (2012 年修订)
- (8)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 (2018 年修订)
- (9)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2016 年修正本)

3.2.2 规范性文件

- (1) 《防洪标准》 (GB 50201-2014)
- (2) 《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06-2017)
- (3) 《水闸设计规范》 (SL265-2016)
- (4)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 71-96)
- (5)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 (GB 50286-2013)
- (6) 《泵站设计规范》 (GB/T 50265-2010)
- (7)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 (GB 52088-2018) -2
- (8) 《蓄滞洪区设计规范》 (GB 50773-2012)
- (9) 《调水工程设计指南》 (SL 430-2008)
- (10) 《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 (SL 252-2017)
- (11) 《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 (SL 44-2006)
- (12) 《水利对象分类与编码总则》 (SL/T 213-2020)
- (13)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规范》 (SL290-2009)

- (14)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规范》 (SL 197-2013)
- (15)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
(GB/T 7930-2008)
- (16)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 (GB
/ T 7931-2008)
- (17)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图式第 部分:1:500 1:1000
1 :2000 地形图图式》 (GB/T 20257.1 -2017)
- (18)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 (GB/T 13923-2006)
- (19)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 (RTK) 技术规范》 (CH/T
2009-2010)
- (20)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 18316-2008)

3.2.3 政策文件

- (1) 《关于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用地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土资发
(2001 J 355 号)
- (2) 《水利部关于深化水利改革的指导意见》 (水规计(2014 J 48
号)
- (3) 《水利部关于加强河湖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水建管 (2014)
76 号)
- (4) 《水利部关于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
划定工作的通知》 (水建管(2014)285 号)
- (5) 《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
的通知》 (水运管(2018)339 号)

3.2.4 技术规范

- 1、《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
- 2、《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3、《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SL44-2006）；
- 4、《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 5、《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71-96）；
- 6、《河道整治设计规范》（GB50707-2011）；
- 7、《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 8、《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
（GB/T7930-2008）；
- 9、《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356-2009）；
- 10、《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
（GB/T2009-2010）；
- 11、《湖南省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建设技术规定》（修订版）；
- 12、《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
- 13、其他相关技术标准规范。

4.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本次君山区小型水闸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实施方案，由区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统筹组织编制，会同同级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报请区人民政府批准并划定管理与保护范围。具体程序如下：

- 1、基础资料与数据收集
- 2、划界工作底图制作
- 3、室内图上标绘
- 4、现场核实勘定
- 5、编制管理与保护范围线图及划界方案送审稿；
- 6、区水利局、区自然资源局会审；
- 7、根据会审意见修改报批稿；
- 8、划界成果报区人民政府批准；
- 9、划界方案获批后，相关成果在同级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告；
- 10、埋设界桩及公示牌，并将成果汇总入库。

4.1 基础资料与数据收集

4.1.1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

该成果包括正射影像图和数字线划图，现势性强，覆盖全省大部分地区，其数字线划图涵盖本次划界所需要的大部分地物要素，可以直接裁取水闸周围一定范围内的成果，基于原始航摄影像、控制测量成果和空三加密成果等项目过程成果，直接恢复立体像对，根据确权

划界的需要，在立体环境下补充采集等高线等辅助要素，与相应的数字正射影像叠加，形成水闸管理范围确权划界的工作底图。

2019年7月，区水利局从湖南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调出全省统一工作底图，在此基础上进行划界工作。

4.1.2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工作底图

2013年，省自然资源厅为开展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调查，组织开展了1:5000所有权确权调查底图制作，工作底图为1:5000正射影像，地面分辨率为0.5m。对于部分1:2000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不成图区可以将野外实测的水闸周边地形图叠加该影像作为工作底图。

4.1.3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

2012年至今，在省自然资源厅的组织下，湖南省各地市均开展了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调查工作，外业调查已经全部通过省级预检，数据库建设已基本完成，该成果采用1980西安坐标系，经过坐标转换后可用作水闸管理范围划界的参考。在集体土地所有权调查过程中与水闸有关的调查成果基本仅由村组单方指界，在水闸管理范围划界确权工作中可作为管理范围划定的参考，对于符合本次水闸管理范围确权划界要求的，可直接利用该确权成果作为管理范围界线。

4.1.4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资料

2010年至2012年省水利厅牵头组织，利用省自然资源厅提供的1:50000或1:10000地形图，完成了第一次水利普查，收集了水库、水电站、水闸、泵站、堤防、灌区等水利工程基础信息，开发建设了

全省水利普查数据库，数据库平面坐标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数据库包括 28 类对象、43 种空间要素类、154 类属性表、65 种关系类、2941 个字段。普查成果虽然比例尺较小，精度较低，大部分水利设施采用不依比例尺点要素或半依比例尺线要素表示，无法确定水体和水利工程设施的范围和准确位置，也无法量算水利要素的准确占地面积，但普查成果中采集了水利工程的详细信息，包括名称、类型、级别、高度、设计水位高程等属性，能够为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提供参考。

4.1.5 水利工程注册登记资料

2014 年、2019 年，水利部先后组织开展了水库大坝注册登记、堤防基础信息填报及水闸注册登记等工作，在水利普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有关数据进行了核实、补充和完善；同时，水利部在此基础上，开发建设了相应的水利工程注册登记数据库，也能够为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提供参考。

4.1.6 水利工程规划及设计资料

收集防洪规划、水文观测，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有关技术报告及批复等基础资料，作为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的重要参考依据。

4.1.7 水利工程的"三查三定"以及相关权源、资料

1983 年前后，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了水利工程的"三查三定"工作。在外业核实勘定阶段，应收集各水利工程的"三查三定"和相关权源资料，包括固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征地或划拨资料、移民文

件等，可作为开展权属摸底调查的基础资料，也可作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实地核实勘定的重要参考依据。

4.1.8 其他基础图件

在 1:2000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不成图区域内，重点收集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组织测制的 1:10000 数字线划图和数字正射影像，或区政府通过其他项目测制的大比例尺基础图件，经精度检核后可用于制作本次划界工作底图。

4.1.9 已有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资料

君山区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已基本完成，需收集整理全区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其中涉及河湖的部分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管理与保护范围线已经区政府公示和批准，可以直接利用该成果开展保护范围划定、数据库建设等后续工作，形成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标准划界成果。原划界成果未经政府公告的，需要补充完善相关手续，再进行利用。

4.2 工作底图制作

4.2.1 已有资料预处理

1、基于区域周边高等级控制点计算转换参数，对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等非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成果进行坐标转换，将所有数据资料的平面坐标系统一为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高斯投影，标准 3 度分带。

2、将收集到的征地范围线、已登记土地权籍图、规划设计图等重要纸质资料进行矢量化处理。

4.2.2 水闸划界参考要素补充采集

1、在航测立体采集系统下，正确设置立体测图所用的各种参数，恢复航摄数字影像的立体模型，基于 1:2000 航摄资料补充采集水域外围 100-200m 范围内对于水闸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有参照基准作用的相关地物要素。

2、与君山区水利局确认本次划界水闸位置，划界区堤防情况、水位情况。

3、实地勘测水闸位置、周围地物地貌。

4.2.3 地形图补充测量

本次利用现有 1:2000 数字线划图成果，进行地形图补充测量。

4.2.4 数据整合

对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成果、第一次水利普查成果等已有资料进行整合处理，包括坐标转换、格式转换、数字矢量化等工作内容，将整合处理形成的资料与更新后的 1:2000 数字线划图、1:2000 正射影像叠加，形成水利工程划界工作底图。

4.3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标绘

4.3.1 管理范围线标绘

在工作底图标绘工程控制节点依据上述划界标准，标绘管理范围线按照统一的技术规格，在绘制好的管理范围线上布设电子桩、电子告示牌，包括高程、经纬度、桩号，完成水利工程管理范围的图上标绘。

4.3.2 保护范围线标绘

管理范围线划定后，根据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划界标准，并结合各水利工程实际情况，标绘各类水利工程保护范围线。

4.3.3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核实勘定

依据划定的管理与保护范围线，进行现场核实勘定。并会同区水利局、区自然资源局和水闸管理单位，对各水闸工程主要建筑物的管理与保护范围线电子桩、电子告示牌进行实地勘定，并进行合理调整。

4.4 划界方案编制

在内业图上标绘、现场核实勘定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的同时，同步编制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方案(含划界图表成果等附件)，区水利局、区自然资源局审核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成果是否合理。

各水利工程宜单独编制划界方案。为简化划界方案的编制、审核及报批，小型水利工程可按县级行政区划或乡镇行政区划编制为一个划界方案，各工程的划界图表成果一一作为划界方案的附件，一并报审批。

4.5 划界方案审核与报批

划界方案按照"谁组织、谁审核"的原则，由区水利局会同区自然资源局联合审核后，报请区人民政府划定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方案获批后，应在同级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告。(因保密原因不可公开的，可不公示)。

4.6 界桩和告示牌预布设

划界方案经批准后，根据界桩和告示牌设计图，界桩和告示牌坐标、点位略图，在实地确定界桩和告示牌埋设位置，对于根据点位略图难以在实地确定界桩和告示牌位置时，需采用测量放样的方式确定界桩位置。

界桩布设原则

1、布设界桩时应以能控制水利工程管理范围边界的基本走向为原则，界桩埋设位置应沿本方案附图中的管理范围线设置，实际操作时可在附图中的管理范围坐标表中适当选用；当选用管理范围坐标表中以外的位置埋设界桩时，应以各工程的测量基点和管理范围坐标表中的坐标值为基准点严格放样，确保埋桩桩位准确。

2、每个工程的界桩应分散布设，以免造成资源浪费。

3、界桩埋设数量应按规定设置，直线段 ≥ 1 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

3. 所需界桩由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统一提供的规格、标准制作。

5、每个工程的界桩埋设完毕后均应做好台账资料并交由管理单位（管理责任主体）永久保存。

4.7 界线实地调整修正

对照工作底图，实地查看室内初步划定的管理范围线的走向和界桩的布设情况，并根据实地现场情况及相关政策要求，对局部段的管理范围线进行调整，并调整确定界桩埋设位置。最后完成君山区小型水闸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方案和划界图。

4.8 成果汇总入库

经区人民政府批准的划界成果，应逐级汇总至省水利厅，统一汇总入库。

5.划界技术标准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定标准主要依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04年实施)、《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指南(试行)》(湘水办函[2020]227号)、《水闸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70-96)、《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71-96)等规程规范要求。

5.1 管理范围

(1) 水闸管理范围分为工程区管理范围和运行区管理范围。工程区管理范围指水闸主体工程各组成部分(包括上游连接段(翼墙)、闸室段、下游连接段(翼墙)和两岸连接建筑物等)的覆盖范围以及覆盖范围以外的一定范围,运行区管理范围是指管理单位的办公、生产、生活设施等建(构)筑物的管理范围。

(2) 水闸上下游翼墙末端以内为管理范围。

(3) 水闸主体工程建筑物覆盖范围以外两侧的管理范围可按表 5.1-1 控制。

表 5.1-1 水闸主体工程建筑物覆盖范围以外的管理范围

工程规模	小型水闸
两侧边界以外的宽度 (m)	单侧 10-20

(4) 已完成征地的水闸,如果征地范围线与上述管理范围线划定规则基本符合,管理范围线以征地范围线为准。

(5) 运行区按其征地范围线或围墙外边线划定管理范围。

5.2 保护范围

(1) 水闸管理范围边缘向外延伸 50~200m 为保护范围。

(2) 根据水闸管理的实际需要，不同规模水闸工程管理范围以外的保护范围可依照表 5.2-1 控制。

表 5.2-1 水闸工程管理范围以外的保护范围

工程规模	小型水闸
上下游的宽度 (m)	单侧 50-100
两侧的宽度 (m)	单侧 50-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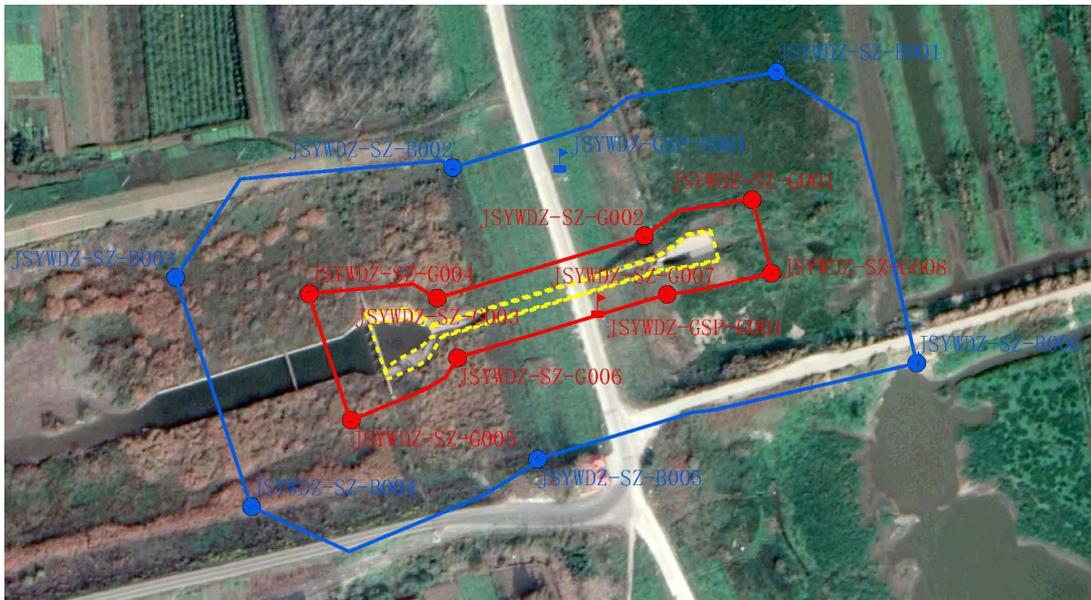
注：依据上述标准保护范围外延超过分水岭时，以分水岭为界。

(3) 运行区可沿用各级自然资源部门的划界成果进行划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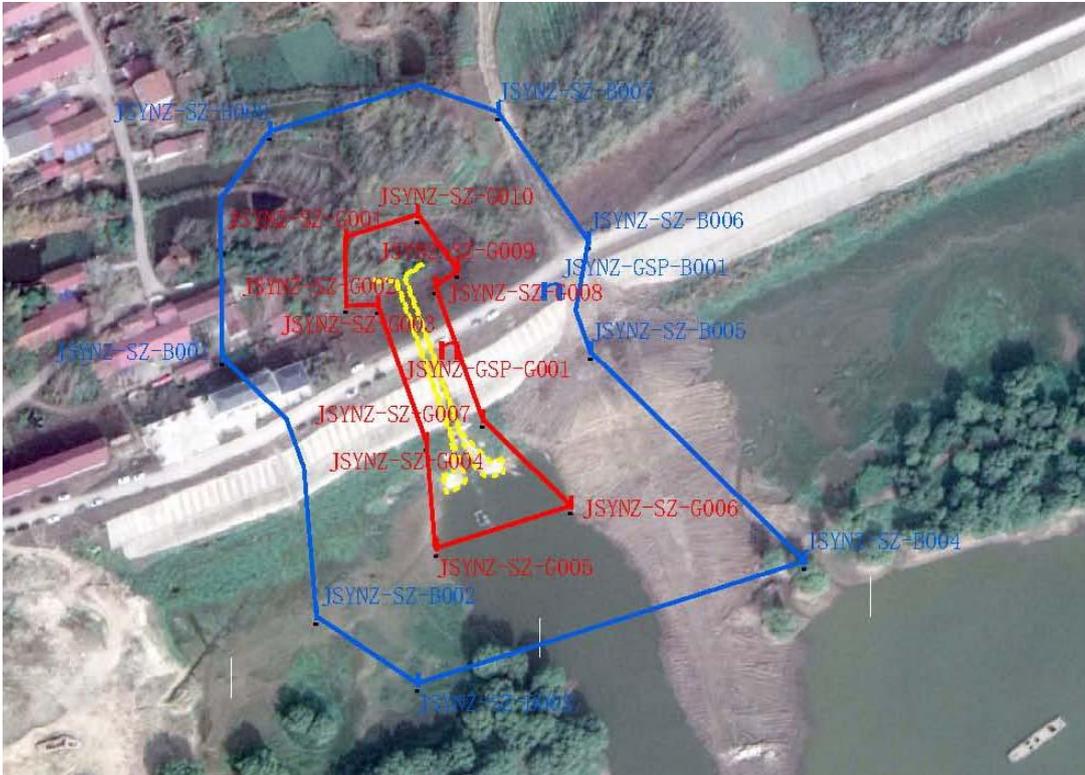
5.3 具体划界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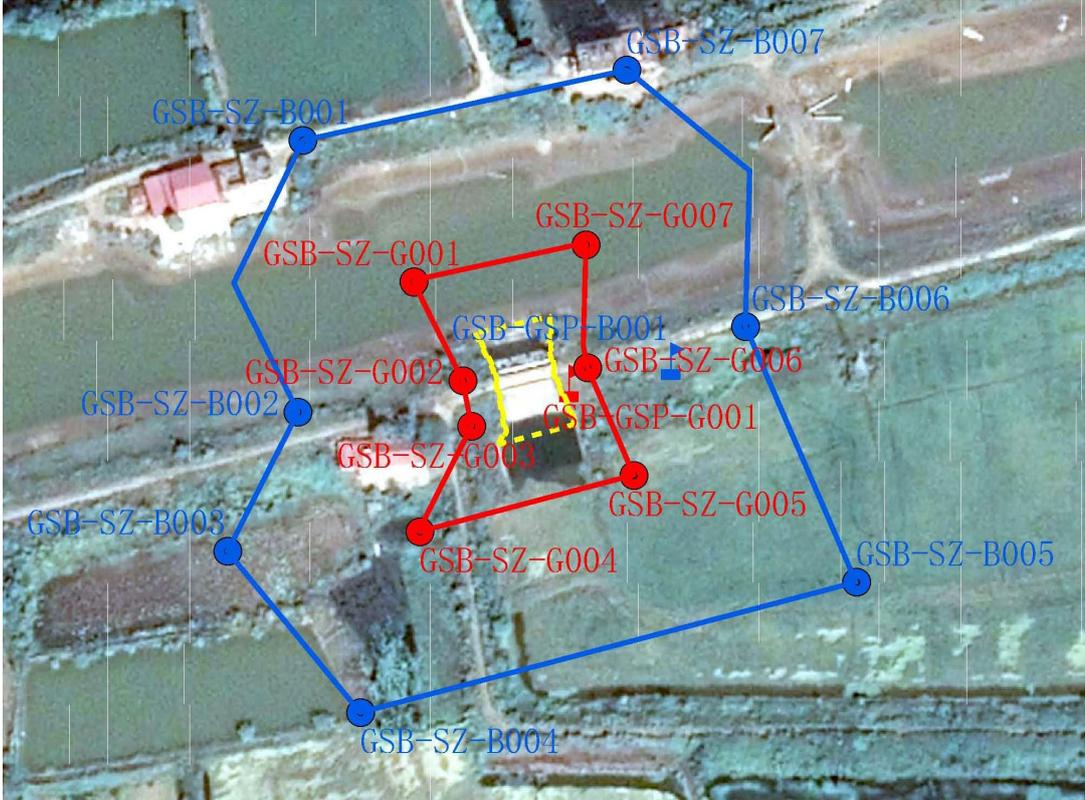
本次划定方案共划定 3 座水闸，具体划定标准如下表所示。

君山区（君山垸外东闸）管理和保护范围划定标准表

基本情况	水闸类型	设计过闸流量 (m ³ /s)	工程规模	建筑物级别	设计标准重现期(年)	闸孔数量(孔)	闸孔总净宽(m)	闸门型式
	进水闸	27	小(1)型	4级	20	1	3	其他
划定情况说明	君山垸外东闸位于君山区柳林洲街道景明路社区，管理范围划定方案具体如下：水闸及附属建筑物、其他设施及生产生活区，水闸上下游河道各 20 米的区域，左右边墩翼墙外各 10 米的区域；设有 8 个界桩。保护范围划定方案具体如下：水闸管理范围外延 50 米的区域；设有 6 个界桩。							
划定标准	管理范围							
	水闸管理范围线：1、水闸主体工程各组成部分(包括上游连接段(翼墙)、闸室段、下游连接段(翼墙)和两岸连接建筑物等)的覆盖范围以及覆盖范围以外的一定范围，运行区管理范围是指管理单位的办公、生产、生活设施等建(构)筑物的管理范围。水闸上下游翼墙末端以内为管理范围。水闸主体工程建筑物覆盖范围以外两侧 10-20 米。运行区按其征地范围线或围墙外边线划定管理范围。							
	保护范围							
	水闸保护范围线：水闸管理范围边缘向外延伸 50-100m 为保护范围。							
	注：依据上述标准保护范围外延超过分水岭时，以分水岭为界。							
影像图								

君山区（君山垸南闸）管理和保护范围划定标准表

基本情况	水闸类型	设计过闸流量(m ³ /s)	工程规模	建筑物级别	设计标准重现期(年)	闸孔数量(孔)	闸孔总净宽(m)	闸门型式
		排水闸	27.02	小(1)型	4级	20	1	3
划定情况说明	君山垸南闸位于君山区柳林洲街道旅游路社区，管理范围划定方案具体如下：水闸及附属建筑物、其他设施及生产生活区，水闸上下游河道各20米的区域，左右边墩翼墙外各10米的区域；设有7个界桩。保护范围划定方案具体如下：水闸管理范围外延50米的区域；设有8个界桩。							
划定标准	管理范围							
	水闸管理范围线：1、水闸主体工程各组成部分(包括上游连接段(翼墙)、闸室段、下游连接段(翼墙)和两岸连接建筑物等)的覆盖范围以及覆盖范围以外的一定范围，运行区管理范围是指管理单位的办公、生产、生活设施等建(构)筑物的管理范围。水闸上下游翼墙末端以内为管理范围。水闸主体工程建筑物覆盖范围以外两侧10-20米。运行区按其征地范围线或围墙外边线划定管理范围。							
	保护范围							
	水闸保护范围线：水闸管理范围边缘向外延伸50-100m为保护范围。							
注：依据上述标准保护范围外延超过分水岭时，以分水岭为界。								
影像图								

君山区（滚水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划定标准表								
基本情况	水闸类型	设计过闸流量(m ³ /s)	工程规模	建筑物级别	设计标准重现期(年)	闸孔数量(孔)	闸孔总净宽(m)	闸门型式
	分洪闸	68.97	小(1)型	4级	20	3	5	平板门
划定情况说明	滚水坝位于君山区钱粮湖镇,采桑湖渔场,管理范围划定方案具体如下:水闸及附属建筑物、其他设施及生产生活区,水闸上下游河道各20米的区域,左右边墩翼墙外各10米的区域;设有10个界桩。保护范围划定方案具体如下:水闸管理范围外延50米的区域;设有7个界桩。							
划定标准	管理范围							
	水闸管理范围线:1、水闸主体工程各组成部分(包括上游连接段(翼墙)、闸室段、下游连接段(翼墙)和两岸连接建筑物等)的覆盖范围以及覆盖范围以外的一定范围,运行区管理范围是指管理单位的办公、生产、生活设施等建(构)筑物的管理范围。水闸上下游翼墙末端以内为管理范围。水闸主体工程建筑物覆盖范围以外两侧10-20米。运行区按其征地范围线或围墙外边线划定管理范围。							
	保护范围							
	水闸保护范围线:水闸管理范围边缘向外延伸50-100m为保护范围。							
注:依据上述标准保护范围外延超过分水岭时,以分水岭为界。								
影像图								

6.保障措施

强化组织领导。区水利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的小型水闸确权划界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挥、组织、协调全小型水闸确权划界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负责小型水闸确权划界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日常调度、督导检查等工作。各乡镇及各垸水委会要密切配合，确保小型水闸确权划界工作顺利进行。

附表 1		水闸管理范围界桩表		
序号	桩号	坐标		备注
		X	Y	
1	JSYWDZ-SZ-G001	408196.9443	3258758.68	君山垸外东闸
2	JSYWDZ-SZ-G002	408152.2616	3258743.761	君山垸外东闸
3	JSYWDZ-SZ-G003	408066.7661	3258717.787	君山垸外东闸
4	JSYWDZ-SZ-G004	408014.0652	3258719.664	君山垸外东闸
5	JSYWDZ-SZ-G005	408031.3508	3258667.188	君山垸外东闸
6	JSYWDZ-SZ-G006	408075.0844	3258693.098	君山垸外东闸
7	JSYWDZ-SZ-G007	408161.8135	3258719.461	君山垸外东闸
8	JSYWDZ-SZ-G008	408204.7773	3258728.181	君山垸外东闸
9	JSYNZ-SZ-G001	404439.2104	3252825.46	君山垸南闸
10	JSYNZ-SZ-G002	404439.4873	3252798.59	君山垸南闸
11	JSYNZ-SZ-G003	404452.3608	3252798.223	君山垸南闸
12	JSYNZ-SZ-G004	404471.8773	3252742.855	君山垸南闸
13	JSYNZ-SZ-G005	404475.9098	3252699.81	君山垸南闸
14	JSYNZ-SZ-G006	404530.0453	3252717.038	君山垸南闸
15	JSYNZ-SZ-G007	404494.5893	3252751.924	君山垸南闸
16	JSYNZ-SZ-G008	404475.4179	3252806.036	君山垸南闸
17	JSYNZ-SZ-G009	404484.1813	3252812.76	君山垸南闸
18	JSYNZ-SZ-G010	404468.0724	3252835.014	君山垸南闸
19	GSB-SZ-G001	381598.3556	3268488.041	滚水坝
20	GSB-SZ-G002	381613.5078	3268457.393	滚水坝
21	GSB-SZ-G003	381616.204	3268443.05	滚水坝
22	GSB-SZ-G004	381600.2196	3268410.262	滚水坝
23	GSB-SZ-G005	381666.5293	3268427.865	滚水坝
24	GSB-SZ-G006	381652.1385	3268461.425	滚水坝
25	GSB-SZ-G007	381651.6883	3268499.749	滚水坝

附表 2		水库保护范围界桩表		
序号	桩号	坐标		备注
		X	Y	
1	JSYWDZ-SZ-B001	408206.919	3258811.634	君山垸外东闸
2	JSYWDZ-SZ-B002	408073.2342	3258772.009	君山垸外东闸
3	JSYWDZ-SZ-B003	407958.6961	3258726.399	君山垸外东闸
4	JSYWDZ-SZ-B004	407990.0689	3258631.091	君山垸外东闸
5	JSYWDZ-SZ-B005	408108.219	3258650.911	君山垸外东闸
6	JSYWDZ-SZ-B006	408264.764	3258690.744	君山垸外东闸
7	JSYNZ-SZ-B001	404389.7033	3252777.366	君山垸南闸
8	JSYNZ-SZ-B002	404427.5383	3252672.033	君山垸南闸
9	JSYNZ-SZ-B003	404468.1041	3252644.855	君山垸南闸
10	JSYNZ-SZ-B004	404624.2081	3252694.532	君山垸南闸
11	JSYNZ-SZ-B005	404537.8707	3252779.483	君山垸南闸
12	JSYNZ-SZ-B006	404537.0376	3252824.385	君山垸南闸
13	JSYNZ-SZ-B007	404500.4743	3252876.789	君山垸南闸
14	JSYNZ-SZ-B008	404408.9456	3252868.87	君山垸南闸
15	GSB-SZ-B001	381564.1016	3268532.209	滚水坝
16	GSB-SZ-B002	381562.5723	3268447.6	滚水坝
17	GSB-SZ-B003	381540.7928	3268404.066	滚水坝
18	GSB-SZ-B004	381581.8317	3268353.648	滚水坝
19	GSB-SZ-B005	381735.2881	3268394.387	滚水坝
20	GSB-SZ-B006	381701.0033	3268474.341	滚水坝
21	GSB-SZ-B007	381664.3042	3268554.205	滚水坝
22				
23				
24				
25				

